

51

分階段評估

寫作策略：評改量表

表達能力：記敘

學習目標：

1. 養成修訂文章的習慣；
2. 學習參考別人意見，修訂文章。

寫作思維過程：修訂

教學階段：寫作後指導

適用年級：三至六

教學步驟	構思和備註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生完成寫作後，將作文初稿交教師批改。 2. 教師按後附的評改量表評改學生作品。 3. 教師只需就學生在表中各方面的表現，按3、2、1三級評等，不必給分，如有需要，可在評語欄寫上扼要的評語。 4. 評改後，發還作文予學生。 5. 學生取回作文，參考教師的意見修改文章。 6. 完成修訂改寫後，將作文定稿交教師。 7. 教師按評分標準（見評改量表示例）評分或評級，作為最後分數，並就文章作總評。 8. 發還作文。 	<p>以活動39「再來一次……」為例。</p> <p>評語以提示方向為主，不用具體修改內容、字詞、標點錯誤。</p> <p>評估項目須因應每次寫作練習的目標而不同，原則上以能針對該次訓練的目標和該文類的特點為佳。</p> <p>堂上修訂或回家修訂均可。</p>

設計說明：

1. 岑紹基建議配合同輩量表或評改量表進行教學。學生作文後，初稿成績僅紀錄在記分紙上，作文卷上不予記分。待學生修改作品後，教師始給定稿評分，如：教師發現學生在定稿有所改進，將酌情提高分數（岑紹基，2000）。這種方法對鼓勵學生自行修訂，幫助很大。
2. 分階段批改提醒學生寫完一稿並不代表寫作終結，同時，教師可透過量表中針對性的回饋，引導學生反思作品較高層次的問題作出修訂，最後才作文字的增潤修飾。經反覆實踐後，當學生發現修訂的確能改善文章質素後，便會改變對修訂的態度，養成修訂的習慣。
3. 本活動適合高年級或能力較高學生進行。

評改量表示例

在適當的欄內打鈎，3 為最高，1 為最低。

評估項目	3	2	1	評語
1. 文章能恰當運用第一身敘述。				
2. 文章能清楚交代故事的時間。				
3. 文章能清楚交代故事的地點。				
4. 文章能清楚交代故事的人物。				
5. 文章能清楚交代事情的經過 (原因→經過→結果)。				
6. 文章的內容有趣。				
7. 文章的內容有新意。				
8. 文章的條理分明。				
9. 文字通順流暢。				
10. 敘述語調恰當。				